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浙商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2018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资金可滚动使用，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和《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2018 年 7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00 万元购买中信银行杭州玉泉支行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年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万元）
1	中信银行 杭州玉泉 支行	保本浮动 收益	共赢利率结构 21193 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 品	16,000	4.55%	2018/7/31	2018/10/29	179.5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银行理财

产品合计 16,000 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揭示

1、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将对投资的产品进行严格的筛选和风险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

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6、中信银行购买/赎回申请表及产品说明书等。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